

致理科技大學商務科技管理系

課程模組申請轉換暨通過實施要點

105.11.17	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
105.03.15	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修正
105.05.24	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修正
107.05.29	106 學年度第 9 次系務會議修正
108.04.29	107 學年度第 8 次系務會議修正
109.04.27	108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修正
110.06.04	109 學年度第 8 次系務會議修正
111.03.22	110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修正
112.04.26	111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修正
113.04.24	112 學年度第 8 次系務會議修正
114.04.29	113 學年度第 8 次系務會議修正
114.XX.XX	114 學年度第 X 次系務會議修正

一、目的：為使本系同學在培養跨界能力同時，能夠針對專業科目深入學習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申請及轉換

(一) 新生應於一下申請模組（開學 1 個月內發放模組申請表），二上可申請轉換（自行於系網下載申請表），但以一次為限。

(二) 首次申請與轉換申請暨通過審查表，如附件一。

三、模組人數

(一) 各年級學生（含轉學生），各模組人數上限為 60 人並依據模組老師人數決定每人可收之學生人數(如，老師為 6 人其每人可收學生人數為 10 人)。

(二) 各年級模組申請人數加上原有人數超過上限時，依成績對申請者進行篩選。其各模組人數上限如超過人數為 10 人以內由系主任彈性調整模組人數，如申請模組人數超過 10 以上，則由大一下期中各科平均成績排序；轉模組申請者，依申請前一學期各科平均成績排序；轉學生申請，依轉學考各科平均成績排序。

四、若因模組課程異動、大四開課衝堂、雙主修、輔系或計畫課程等因素，以致選課困難時，可填寫模組課程抵修申請表（如附件二），提出時間最晚為畢業該學期期中考前（建議選課前先與原開課老師確認能否抵修）。

五、本要點未盡事宜或相關爭議，得提請課程小組會議討論決議，並於系務會議核備後辦理。

六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：商務科技管理系首次申請與轉換申請暨通過審查表

首次申請

申請人正楷姓名： 學號： 簽名：

日期： ITA 模組 DSI 模組 系篩選結果：ITA 模組 DSI 模組

轉換申請

申請人正楷姓名： 學號： 簽名：

日期： ITA 模組 DSI 模組 系篩選結果：ITA 模組 DSI 模組

模組修業結果：通過（ 年 月 日系課程小組會議核備）

主任蓋章：

模組修課規定與說明：

1. 模組必修所有科目應選修且及格。

2. 模組選修至少應選修且及格三門課。

資訊科技應用模組 (Information Technology Application, ITA Module)

1. 模組必修(7 門)：行銷管理；行動裝置 APP 開發、伺服端網頁程式設計；資料庫設計與實務；人工智能概念與應用、AI 生成式工具與多媒體應用、辦公自動化應用；
2. 模組一般選修(科技類)：行銷管理、網路概論、網頁設計；影像處理、網路規劃與管理；電子商務、電腦硬體裝修；創意商品化實務、智慧財產評價；進階電腦軟體應用；企業專利策略與專利布局分析；軟體測試實務與管理、python 網絡爬蟲與資料分析；智慧生活產品應用；資料結構；智慧財產權。

*考慮兩門模必學分數改為 2 學分

數位服務創新模組 (Digital Service Innovation, DSI Module)

1. 模組必修(7 門)：行銷管理；營收預估與財務管理、生產與作業管理、數位行銷與 AI 商務應用；AI 創新商務企劃、管理研究方法；服務創新；
2. 模組一般選修(商務類)：會計學、企業概論；網路消費者行為；服務業品質管理、高科技行銷、科技產業分析、辦公自動化應用、智慧財產權；創意商品化實務、智慧財產評價、經濟學、商務簡報、產業電子化專題、企業資源規劃系統導入、智慧化商務模式整合、人力資源管理、創意撰寫與呈現。

*請考慮刪除 1 門 2 學分模必或降低兩門模必的學分數

附件二：商務科技管理系模組課程抵修申請表

申請日期：中華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

僅於模組課程異動、大四開課衝堂、雙主修、輔系或計畫課程等因素，以致選課困難時使用

簽名之開課老師選擇順位：1.依該生申請時所屬應修科目表時序開課的老師；2.最近一次開課的老師；
3.曾經開課的老師；4.相關專業老師；5.系主任代理。

課程 名稱	學分 數	欲抵修 課程名稱	學分 數	准予 抵修	開課老師 簽章	審查人員 簽章	備註
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抵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法抵修			

主任蓋章：